

东南大学工会委员会文件

东大工会〔2021〕9号

关于推荐申报 2021 年度城乡妇女岗位建功先进典型的通知

各部门工会：

根据江苏省委教育工委办公室《关于申报 2021 年度城乡妇女岗位建功先进典型的通知》（苏委教办函〔2021〕15号）文件精神，将在全校各部门工会开展相关先进的推荐申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推荐申报“省巾帼文明岗”

1、申报对象：各高校以女性为主体的教学、科研、管理等基层单位。

2、申报条件：

(1) 岗员构成达标。原则上女性占岗位成员的60%以上，岗位负责人中至少有一名是女性。除特殊岗位外，一般要求为3人以上（含3人）的集体。

(2) 组织机构健全。创建工作得到单位、行业领导的切实重视和支持，纳入整体工作安排，建有专门领导小组，并为创建活动提供必要的人力、物力和财力保障。

(3) 岗员素质过硬。岗组成员思想政治素质良好，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遵纪守法，积极执行党和国家的政策，遵守本系统、本行业和本单位的规章制度，诚实守信，办事公道，爱岗敬业，熟练掌握专业知识和业务技能，在生产经营和管理服务中贡献突出。岗组成员中须有获得各级岗位技术能手、服务明星或巾帼建功标兵等各种荣誉称号的先进个人。

(4) 服务规范高效。有统一的服务理念、公开的服务承诺、齐全的便民服务设施、完善的服务功能。服务热情周到，行为文明规范。

(5) 创建氛围浓厚。将创建活动纳入文明建设和女性人才培养规划，定期指导和检查。经常组织员工开展世界观、人生观、价值观和社会公德、职业道德、家庭美德、个人品德为主题的教育活动。工作场所创岗标识明显，工作环境整洁美观。

(6) 示范作用明显。注重品牌建设，工作有创新，服务有亮点，社会效益、经济效益和人才效益显著。岗组成员社会责任意识强，

积极参与社会公益和志愿服务活动，在本行业、本系统、本地区创建集体中具有较强示范性、代表性和影响力。

（7）管理科学规范。岗组内部管理规范，有明确的争创计划、细化的创建标准和岗位责任制度，有规范的行业服务标准和服务质量指标，有符合本系统、本行业工作特点的创建办法和考核内容，接受群众监督的渠道通畅。

（8）创建档案健全。创岗工作内容、活动信息、学习培训、服务机制等资料齐全，档案完备。有条件的单位可借助网络信息化平台展示巾帼文明岗风采。

（9）原则上应已获得地市级或相应行业（系统）授予的荣誉称号。

二、推荐申报“省巾帼建功标兵”

1、申报对象：积极参加“巾帼建功”活动，立足本职，争创一流，为推动学校发展、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做出突出贡献的优秀女性个人。

2、申报条件：

（1）年满18周岁以上在江苏工作的女性公民，含在江苏连续工作3年以上、且符合条件的女性港澳台同胞。

（2）坚决拥护党的领导，坚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热爱祖国，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。有坚定的理想信念，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务实的工作作风，吃苦在先，乐于奉献。

(3) 弘扬“四自”精神，立足本职岗位，爱岗敬业，勇于创新。熟练掌握本岗位职业技能，工作业绩突出，在本地区、本行业、本系统中具有较强示范带动作用。

(4) 胸怀大局，热心公益，在投身城乡经济社会发展、参与公共事务管理、带领妇女创业就业、帮助妇女增收致富等各项工作中表现突出，业绩优异。

(5) 原则上应已获得地市级或相应行业（系统）授予的荣誉称号。

三、材料报送：

1、各工会汇报党委推荐。推荐的个人或岗位请按奖项类别分别填写推荐表（见附件1和附件2），主要事迹一栏可先不拘字数限制，简要填写突出事迹。

2、各部门工会最多可推荐岗组及标兵各1个。为扩大表彰覆盖面，原则上2015年以来获得过该类表彰的高校基层单位和个人不再申报相关奖项。

3、“巾帼建功”岗位及标兵申报材料请于5月27日前提交。以上材料均先提交电子版至工会赵雪群OA邮箱，联系电话：52090167。

4、岗组和标兵各高校原则上报省教育厅最多各1个，经学校评定后的申报对象需再行补齐相关荣誉证明、创建台帐、创建活动文字图片等相关资料。

- 附件： 1、江苏省巾帼文明岗推荐表
2、江苏省巾帼建功标兵推荐表

东南大学工会
2021年5月10日

(主动公开)

附件 1

江苏省巾帼文明岗推荐表

申报途径	妇联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行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所属地区	XX 市 XX 区（县）
岗组名称		负责人姓名	
负责人职务		联系方式	
负责人身份证号		企业社会 信用代码	
通讯地址			
岗组人员数量		其中女性人数	
岗组负责人人数		其中女性人数	
所获荣誉			
创 建 事 迹 (2000 字以内)			

所在单位意见（必须盖章后上传）

盖章

年 月 日

附件 2

江苏省巾帼建功标兵推荐表

申报途径	妇联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行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所属地区	XX市XX区(县)
姓名		民族	
出生年月		政治面貌	
文化程度		联系电话	
身份证号			
工作单位及职务			
通讯地址			
所获荣誉			

创 建 事 迹 (2000字以内)	
所在单位意见（必须经单位同意盖章后上传）	
盖章 年 月 日	

抄送：各党工委，各基层党委、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，党委各部、委、办，团委

东南大学工会

2021年5月10日
